

证券代码：000662 证券简称：天夏智慧 公告编号：2019-058

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21日以短信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8月30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会场设在会议会场设在杭州市滨江区六和路368号1幢北四楼A4068室。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6名。公司董事程占新先生因公出差，授权委托公司董事饶婕女士代为参会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迟晨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会议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3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

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及规范化运作要求的持续提高, 公司独立董事工作量也随之增加。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相关制度的规定, 并结合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经济发展水平, 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 董事会同意将独立董事津贴由 8 万元 (税前) /人/年调整为 9.6 万元 (税前) /人/年。本次调整有利于调动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强化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的意识, 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调整后的独立董事津贴标准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3、会议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9 年 4 月 30 日, 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 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公司于新财务报表格式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 公司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执行上述修订后的会计准则。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4、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近期将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有关议案。具体的会议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与会董事签字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1日